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疆格瑞迪斯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第一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疆格瑞迪斯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第一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

新疆格瑞迪斯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瑞迪斯”、“发行人”或“公司”）特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格瑞迪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机构，于2020年3月27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以下简称“新疆证监局”）报送了格瑞迪斯上市辅导备案登记材料并获受理。目前，中信证券对格瑞迪斯的第一期辅导工作已经完成，现将本期的辅导工作汇报如下：

一、本阶段辅导工作进展情况

（一）辅导时间

本期辅导工作期间：2020年3月27日至2020年6月30日。

（二）辅导工作小组的组成及变动情况

公司的辅导机构为中信证券、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中伦律师”）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未发生变动。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委派包括王家骥、邓俊、曹晴来、王珺珑四位正式员工组成“新疆格瑞迪斯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项目辅导工作小组”（以下简称“辅导工作小组”）对公司进行辅导，由王家骥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上述人员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符合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本阶段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成员未发生变动。

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具体工作分工如下：

人员	具体安排
王家骥	项目工作小组组长，总体推动辅导方案和保荐计划的实施、组织领导对公司规范运作的核查，及对公司存在问题的整改等工作；对公司的辅导工作及相关问题进行全程跟踪与现场指导
邓俊	负责参与辅导培训、集中授课、问题诊断、答疑等辅导工作，对公司的辅导及相关问题进行跟踪
曹晴来	负责参与辅导培训、集中授课、问题诊断、答疑等辅导工作，对公司的辅导及相关问题进行跟踪
王珺琰	负责参与辅导培训、集中授课、问题诊断、答疑等辅导工作，对公司的辅导及相关问题进行跟踪

（三）接受辅导人员

根据相关规定，接受辅导的人员包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含 5%）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四）辅导计划的执行情况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按照辅导计划，联合中伦律师、立信会计师通过收集整理所需材料，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访谈等方式了解公司基本情况、行业发展现状、行业发展前景以及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针对性地提出完善公司治理、加强规范运作等方面的建议，对接受辅导人员进行辅导，督促公司解决上市过程中的相关问题。

1、辅导内容

（1）根据尽职调查要求，对董监高的基本情况开展尽职调查，核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2）核查公司是否实现独立运营，督促其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主营业务突出，形成核心竞争力。

（3）与公司高管、部门负责人等沟通了解公司发展战略、业务定位，向公司高管普及目前证监会关于募投项目的要求，协助公司制定可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4）协助公司建立符合上市公司标准的组织结构及内控制度，以进一步完

善公司治理和内控环境。

(5) 对公司进行财务核查，筹备对公司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走访工作。

2、辅导方式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在中伦律师、立信会计师的协助下，以集中培训、口头答疑等方式对美瑞迪斯的接受辅导人员进行了辅导培训。此外，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与美瑞迪斯上市工作小组成员之间保持了顺畅沟通，在企业遇到问题时能够尽快提供意见和建议，帮助其规范的同时也保证了公司的经营效率。同时，辅导工作小组工作人员和其他中介机构也保持着紧密配合，如期完成了本期辅导工作。

二、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重点

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重点主要包括：第一，结合报告期审计工作，进一步完善财务核查工作，辅导公司进一步提高内控水平；第二，继续履行客户、供应商和政府机关走访程序，核查公司产品的销售情况以及合法合规经营情况；第三，针对公司具体情况进行辅导总结，完善辅导工作底稿，并准备辅导验收；对公司是否达到发行上市条件进行综合评估，协助公司开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报准备工作。

三、辅导机构对发行人配合辅导工作的评价意见

本辅导期内，发行人能够较好地配合辅导机构的辅导工作，按照要求及时向辅导机构提供各项尽职调查资料，为辅导机构开展工作提供必要条件，积极落实辅导机构提出的整改意见。各辅导对象能积极参加辅导机构安排的集中授课、专题讨论（备忘录）、自学等辅导活动，努力学习进入证券场所必备的法律、行政法规和相关知识，提高自身责任意识与诚信意识。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疆格瑞迪斯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第一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的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王家骥

王家骥

邓俊

邓俊



2020年7月17日